

新建铁路宁启线南通至启东段工程（不含南通站站房）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14日，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铁路枢纽工程建设指挥部（以下简称南京铁路枢纽指挥部）在南通市组织召开了新建铁路宁启线南通至启东段工程（不含南通站站房）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部、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上海华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北京现代通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监理、环保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代表共17人及3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踏勘了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铁路宁启线南通东至启东段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境内，西接既有宁启铁路南通东站，是宁启铁路的东延伸段，途径南通技术经济开发区、通州区、海门市和启东市，正线全长107.284km，其中：改造南通站（不含）至南通东站（含）段既有线长15km，新建南通东站（不含）至吕四站段长92.284km；新建车站4座，改建既有车站1座。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1年6月，江苏省环保厅《关于对新建铁路宁启线南通至启东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审[2011]87号）对环评报告书予以批复。2014年12月28日，本工程开工建设；2018年12月，本工程全线建成、进行联调联试。本工程总工期48个月。

3、投资情况

新建铁路宁启线南通至启东段工程实际总投资64.7亿元，实际环保投资为33879万元，占总投资的5.2%。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新建铁路宁启线南通至启东段工程生态环境、声环境、振动环境、

水环境保护措施等。

南通站站房尚未建成，不纳入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范围。待站房施工完成后，另行组织竣工环保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工程验收资料，本工程线路总长度较环评阶段减少 2.706km，永久占地较环评阶段增加 21.03hm²，临时占地较环评阶段增加 147.92hm²；土方较环评阶段减少 4.96 万 m³，挖方增加 142.96 万 m³；桥梁数量增加 22 座、总长度减少 12706 延米。其他工程数量与环评时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生态环境

(1) 本工程全线实际用地合计 376.72hm²，其中永久占地 302.86hm²，临时占地 73.86hm²。

(2) 本工程永久用地范围内进行了绿化防护。如：在路堤下游布置混凝土排水沟，排水沟与天然沟渠及相邻桥涵等排水设施衔接，形成完善的排水系统，路堤边坡采用截水骨架护坡进行防护，骨架内栽植草本植物，种植灌木防护。

(3) 本工程临时设施主要包括制梁场 2 处、铺轨基地 1 处、改良土及级配碎石拌和站 12 处、混凝土拌合站 5 处，施工营地 20 处，施工便道约 83.32 公里。制梁场地及铺轨基地均利用铁路永久用地，现已清理场地作为站场货场。改良土及级配碎石拌合站、混凝土拌合站、施工营地、施工便道大部分已经拆迁覆土、恢复植被或交由村民复耕，少量正在使用，待使用完毕后进行恢复。

2、声环境

(1) 环评要求在全线敏感点设置声屏障 16870 延米，其中：路基段高 2.5m 声屏障 7 处 8770 延米，桥梁段高 2.0m 声屏障 10 处 8100 延米。全线实际设置声屏障 21277 延米，其中：路基段高 2.5m 声屏障 9249 延米，桥梁段高 2.35m 声屏障 12028 延米。环评报告书要求设置的声屏障措施已全部实施完毕。

(2) 环评提出需对沿线敏感点设置隔声窗 114 处共 19760m²；施工图设计阶段对 92 处敏感点设置隔声窗共 16450m²，目前已安装完成隔声窗 13090m²，剩余少量隔声窗正在安装中。

(3) 环评要求对新建线路 30m 范围内 620 户居民采取功能置换或拆迁措施，既有

线路 30m 范围内 70 户居民安装隔声窗进行防护。线路发生局部调整之后，新建线路外轨中心线 30m 内需要环保拆迁共 470 户，其中已拆迁 394 户，未拆迁 76 户，主要为自身原因不愿意搬迁，已取得当地政府的拆迁承诺或工作记录。既有线路 30m 范围内的 1 处敬老院已搬迁、2 处居民区已拆迁，30m 范围内居民隔声窗正在安装。

3、振动环境

新建线两侧 30m 内 394 户敏感目标，已结合噪声措施进行环保拆迁，尚有 76 户未拆迁（计入声专题）；既有线路右侧的秦灶敬老院已经成功能置换，既有线两侧 30m 内 7 处敏感目标已完成设置轨枕垫措施。本项目全线铺设 60kg/m 重型钢轨，采用无缝焊接长钢轨铺设，采用轨枕垫，进一步降低振动源强。

4、水环境

（1）本工程沿线桥梁跨越头兴港河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以及通启运河（通州区）清水通道维护区、海门河清水通道维护区、十八匡河清水通道维护区、通启运河（启东市）清水通道维护区。桥梁无涉水桥墩，桥梁两侧安装了护轮轨，桥面安装了径流收集装置、两端安装了收集池，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要求的相应措施。

（2）临江站、吕四站、海门牵引变电所、启东牵引变电所污水经生态型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附近沟渠。海门站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初步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污水处理厂处理。启东站有两处排污口，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其中一处污水排放口已与市政污水管网对接，生活污水接管污水处理厂处理；另外一处污水排放口暂时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暂时采用吸污车定期清运，待 2019 年 5 月污水管网铺设到位后，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管污水处理厂处理。

5、电磁环境

（1）全线新建牵引变电所 2 座、GSM-R 基站 13 座，变电站周边 15 米范围内、基站控制区范围内没有敏感建筑物，符合环评报告书的要求。

（2）本工程沿线村庄有线电视普及率较高，居民大部分采用有线电视收看电视，工程建设对沿线居民点的电视收看影响很小。

6、空气环境、固体废物

本工程运营期采用电力牵引，无机车废气排放；工程不新增锅炉，无锅炉废气排放；对沿线空气环境无影响。本工程建成后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会对周

围环境造成影响。

7、环境风险

本工程跨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清水通道维护区的桥梁不设水中桥墩，设置桥面径流收集措施，落实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声环境

(1) 现状车流量条件下，4b类区敏感点昼、夜间敏感点全部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要求；2类区敏感点昼、夜间敏感点全部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要求。评价范围内的学校、敬老院均满足室外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要求。

(2) 达到近期车流量条件下，4b类区昼、夜间敏感点全部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要求；2类区昼间敏感点全部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60dB(A) 的限值要求，夜间少量敏感点超过 50dB(A) 的限值要求。1所学校、1处敬老院均满足其室外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要求。

(3) 采用《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 衡量，本工程铁路边界处(距外轨中心线 30m 处)的噪声排放值均可满足标准要求。因桥高、地形等环境条件和不同类型的声屏障不同等原因，声屏障降噪效果在 2.9~5.2dB(A) 之间，隔声窗降噪效果约 25dB(A)。

2、振动

试运行车流条件下各敏感点振动值昼/夜间均能达到 GB10070-88《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在铁路两侧不高于 80dB 的限值要求。本线全部敏感点振动环境质量均能达标。

3、废水

启东牵引变电站污水处理设施出口监测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标准限值的要求。海门站牵引变电所、吕四站、临江市均采用同样工艺的处理设备，本工程各车站、变电所污水各项水质指标均能达标排放，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新建铁路宁启线南通至启东段工程(不含南通站站房)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按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的铁路边界处(距外轨中心线

30m 处) 的噪声排放值均可满足标准要求; 项目沿线部分敏感点室外噪声超标, 绝大部分超标敏感点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降噪措施, 剩余超标敏感点正在实施降噪措施。正线全部测点处最大铅垂向 Z 振级 VL_{zmax} 平均值均不超过 GB10070-88《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标准要求;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监测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标准限值的要求; 本项目跨越敏感水体均采取了相应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六、验收结论

新建铁路宁启线南通至启东段工程(不含南通站站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沿线部分敏感点室外噪声超标, 绝大部分超标敏感点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降噪措施, 剩余超标敏感点正在实施降噪措施; 生态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基本落实, 振动、废水污染物均能达标, 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 9 种验收不合格情形。

验收工作组商议、讨论后, 一致同意新建铁路宁启线南通至启东段工程(不含南通站站房)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由于本次验收时工况未达到设计工况, 建设单位应针对环境敏感区的影响开展跟踪监测, 如出现噪声超标情况, 应及时改进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2、继续做好废水排口规范化整治工作, 按照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提出的进度, 落实部分正在实施的环保措施。

3、运营期加强桥面径流收集设施的管理、维护, 确保能够有效收集桥面径流, 保证敏感水体水质安全。

4、补充工程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 作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的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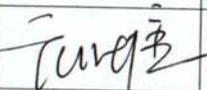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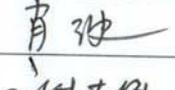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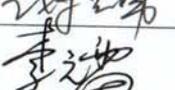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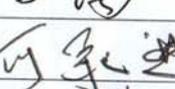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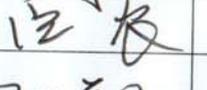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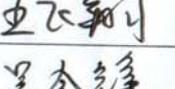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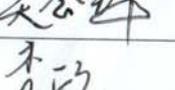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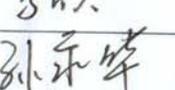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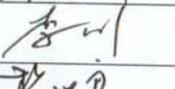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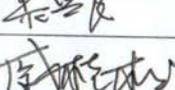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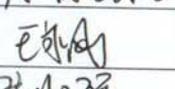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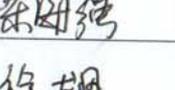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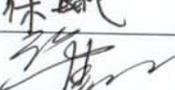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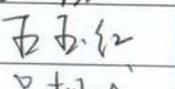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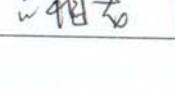
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2018 年 12 月 14 日

新建铁路宁启线南通至启东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2018年12月14日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范剑雄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公司 南京铁路枢纽指挥部	工程部长		建设单位
成员	蒿凤延	中国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南京分院	高工		特邀专家
	肖波	江苏省生态环境评估中心	研高		
	谢志伟	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工		
	李元雷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公司 建设部	项目主管工 程师		建设单位
	何承进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公司 南京铁路枢纽指挥部	副指挥长		
	汪农		工程师		
	王飞翔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 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吴会锋	上海华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 公司	副总监		监理单位
	李欣	北京现代通号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监理		
	孙永华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经理		施工单位
	李川		工程师		
	黎兴良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戚桂松		工程师		
	王永刚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副部长		
	陈海强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经理		
	徐飙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环境监理 单位
	许雪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主任		验收调查 报告编制 单位
王玉红	副主任				
吕相龙	高工				